

所不見的是永遠的

02/11/2007

經文: 林後 4:16-18

大綱:

- 一. 基督徒應當認識更重要的事 (林後 4:16-18)
 1. 外體會毀壞-內心更新 (羅 12:2)
 2. 現在的苦楚-至暫至輕 (賽 54:7;彼前 1:6-7)
 3. 永遠的榮耀-極重無比 (詩 37:24-26)

- 二. 基督徒應當專注有永恆價值的事 (林後 4:18,5:7-9)
 1. 所見的是暫時的 (路 10:20,12:21)
 2. 所不見的是永遠的 (路 16:25;羅 8:24-25)
 3. 我們行事爲人是憑信心-不是憑眼見 (林後 5:7;彼前 1:8)

- 三. 基督徒應當相信神是公義又公平 (林後 5:1-5)
 1. 地上的帳棚-短暫的 (彼前 1:13-14)
 2. 天上永存的房屋-永遠的 (來 11:13-16)
 3. 神造我們的目的 (詩 37:6,73:17)

結論:

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爲我們成就極重無比，
永遠的榮耀 (林後 4:17)